

洛 阳 市 商 务 局 发 文 签

洛阳商				[2024] 80 号			
标 题	对市政协十四届二次会议第1422号提案的答复						
附 件							
主 送	李清			抄 送	市政协提案委员会 市政府督查室		
拟稿： 王金一 年 月 日				核稿： 张会娟 2024年 6月25 日			
审 签	王 钧			签 发	麻 昌 平		
主题词：							
洛阳市商务局办公室 年 月 日							
校 对				印发数量			

洛阳市商务局文件

洛商〔2024〕80号

签发人：祖良军

办理结果：A

对市政协十四届二次会议 第142305号提案的答复

尊敬的李涛委员：

您提出的关于“规范管理引导好洛阳市区民宿的提案”收悉。感谢您对洛阳城市民宿发展的关心与支持。经与市市场监管局、市文广旅局共同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规范治理提质量。成立市级酒店民宿规范工作专班，先后召开20余次专班会议研究相关工作，印发《洛阳市酒店民宿业规范提升工作方案》，对酒店住宿业存在的服务不规范、

夸大宣传、价格虚涨、安全隐患突出、公共卫生不达标等问题进行全面规范提升。专项行动期间，全市摸排督导住宿业经营主体 5805 家，共发现和整改问题 1715 个，酒店民宿业服务、卫生、安全水平得到提升。

（二）重点时段稳价格。按照政府指导、部门监管和行业自律原则，在牡丹文化节、清明、五一等重大节假日对酒店价格实施监管，联合多部门发布了《第 41 届牡丹文化节住宿行业经营行为提醒告诫函》，下发《宾馆酒店经营承诺书》7000 份，从提升服务品质、规范价格行等方面提醒告诫住宿业经营者合理使用自主定价权。主动联合携程、美团等平台，要求其依法履行平台经营者责任，定期向政府部门报送酒店民宿业价格预测，向县区发送酒店民宿价格异常交办单 15 份，主动干预价格异常经营主体 51 个，确保了重大节假日酒店民宿价格整体稳定。

（三）成立协会树标杆。牵头成立洛阳市城市民宿行业协会，指导协会研究制定城市民宿服务规范。在广泛调研的基础上，研究出台《洛阳城市民宿评定办法》，明确对获评的民宿经营主体，在宣传、补贴、培训等方面优先考虑，首批授予“洛阳宿”称号民宿企业 18 家，为规范民宿市场发挥了引领作用，被多家省市媒体宣传报道，全市民宿业规范化、品牌化发展迈出重要一步。

二、存在问题及下步工作打算

尽管我们在民宿行业规范管理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仍面临管理不到位、人才匮乏、运营能力有待提高等问题。为此，我们将持续与市级相关职能部门密切配合，加大工作力度，推动民宿产业的健康发展。

一是加强民宿规范化管理。持续联动市级相关部门排查整治民宿产业存在的服务质量、安全管理、消防设施、食品卫生等方面较为突出问题，加强对民宿的指导和监管，确保我市民宿产业有序发展、实现规范经营。**二是加快服务提质和人才培育。**充分发挥行业协会作用，加快制定行业服务标准，搭建民宿行业交流学习平台，开展管家技能大赛等，提升民宿业整体品质和服务质量。结合行业需求，通过“请进来”和“走出去”相结合的方式，为民宿经营业主提供设计、规划、运营、管理等方面的指导，推动行业提升和人才引育的同步推进。**三是鼓励加强行业自律。**指导相关协会发挥行业自律作用，加大行业纠纷调节力度，推动成立区级协会或联盟，加强行业倡议和合作，共同促进行业的规范健康发展。

再次感谢您对洛阳民宿行业发展的重视，对我们工作的关心、理解和支持。

联系单位及电话：市商务局服务贸易和商贸服务业科
63935119

联系人：张会娟

(此页无正文)

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员会（1份），市政府督查室（1份）。

洛阳市商务局办公室

2024年6月25日印
